

中国共产党郑州市金水区委员会城乡社区发展治理
委员会关于金水区无主管楼院“智慧哨兵”项目合同

系统开发服务合同
(D包)

甲方：中国共产党郑州市金水区委员会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

联系人：韩旭鹏

电话：19837111591

乙方：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艳艳

电话：13598082965



双方经过平等协商，乙方为甲方提供企业信息化服务。甲乙双方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章 服务内容（所含系统及功能列表）

该系统主要包含以下功能：

名称	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含税)	总价 (含税)
智慧哨兵软件	PC 功能模块 设备地图展示模型：可在地图上展示智慧哨兵等设备在地图位置，以及设备信息； 设备检索模型：可根据设备名称、区域、状态等维度搜索设备； 区域地图信息：地图信息，精确支持到街道、网格、楼院； 设备绑定信息：可将设备与楼院进行绑定； 设备厂商信息：支持不同厂商进行设备接入； 设备管理员信息：针对设备管理员及负责人管理； 设备维护记录表：设备故障维修记录管理； 设备安装记录表：针对设备安装信息记录管理； 设备状态信息：设备 session 管理，维护每个设备的登录状态，如果已经登录失效，需要自动登录； 设备基础信息：设备管理，管理设备的位置、ip、账号等信息； 设备本地人员信息：支持设备本地人员数据同步、清空、查询； 设备控制模型：实现对设备的远程控制，以及新 app 升级包添加管理； 设备规则信息：配置常态化、防范、管控、封控等各个时期的规则，覆盖日常安防、疫情防控多场景下的应用； 楼院信息：查看辖区内街道、社区、网格、小区楼院的出入信息，出入记录、数据分析、数据统计、下载贴纸、出入记录统计功能入口；	项	1	916800.00 元	152800 元

楼院二维码信息：系统提供二维码的更新、下载、打印等功能； 楼院设备信息：可对各楼院内的设备进行管理，网格管理人员可实现对设备的远程控制、故障报修等功能； 院内场所信息：支持录入楼院内具体场所信息，如类型、所属楼栋、所属单元； 楼院信息查询模型：支持按街道、网格、名称等对楼院进行检索； 房屋信息：管理房屋活跃度及租住状态； 人员基础信息：居民可扫描楼院二维码调起小程序或搜索进入小程序进行信息录入； 人员分类信息：对楼院人员进行分类管理，区分如居民、门卫、管理人员、快递员等服务人员； 人员信息审核表：对于居民录入的信息，需楼长或网格员进行审核； 常驻人口信息：常住人口趋势、人口年龄分布、家庭人口分布、出入人峰值、疫苗接种情况； 出入人员异常状态信息：按哨兵单元、姓名、街道、社区、网格检索查看异常记录状态； 出入记录明细信息：按哨兵单元、设备、姓名、街道、社区、网格检索查看出入明细； 居民人脸库：居民人脸信息，支持一个人员多小区； 出入口管理员库：针对小区卡点人员管理； 动态二维码验证模型：哨兵验证添加二维码验证逻辑； 访客验证信息：哨兵验证添加访客验证逻辑； 访客申请信息：添加访客申请记录； 访客通行信息：系统记录访客通行记录； 重点人员信息：添加重点人员管理页面，可以录入姓名、身份证号、手机号人员类型等； 重点人员审核信息：支持重点人员审核；				
--	--	--	--	--

重点人员扫码记录信息:重点人员扫码时添加到异常记录并通知网格长; 重点人员报警模型:重点人员访问时,系统支持自动报警; 车辆基础信息:系统支持录入车辆信息; 车牌白名单信息:车牌管理,可以录入、删除车牌白名单,绑定到楼院的某户,白名单内的车牌可以自动抬杆进出; 重点车辆信息:系统支持录入重点车辆信息; 重点车辆报警模型:发现重点车辆时,系统可自动报警; 车牌数据同步模型:车牌下发,车牌数据下发到车牌识别闸机; 道闸远程控制模型:远程控制,远程控制车道闸机抬杆; 车牌进出记录信息:车辆出入记录,接收车牌识别机推送的出入记录,并添加查看页面; 车辆查询模型:可按车牌、车型、访问时间等信息检索车辆;			
H5 功能模块 扫码贴纸库:居民通过贴纸扫码登记所属楼院、楼栋、单元、房间、居住类型、刷脸照片等个人信息; 出入码信息:根据楼院防控级别、出入时间和人次、就医等情况,展示红黄绿蓝四种颜色的出入码; 动态二维码信息:公众号添加动态二维码页面,可以刷二维码进出小区; 访客登记模型:公众号添加访客登记功能,已录入系统的居民,验证姓名和身份证号;未录入系统的居民,只记录出入记录;	项	1	7640 0.00 元
APP 功能模块 设备位置信息:显示辖区内设备,可以点击导航; 设备列表信息:设备列表,车牌识别一体机设备列表; 区域地图信息:可在地图上展示设备分布; 异常状态管理信息:对异常人员进行排查,同时进行重点人员管控; 场所登记表:卡点人员添加、维护场所居民基本信息、人脸信	项	1	2292 00.0 0 元

息： 异常状态表：对异常人员进行排查，同时进行重点人员管控； 居民信息登记表：网格人员对辖区内居民人员信息的管理； 访客审核信息：可对访客登记信息进行审核； 重点人员信息：添加重点人员管理页面，可以录入姓名、身份证号、手机号人员类型等； 重点人员审核信息：可对重点人员信息进行审核； 车牌白名单处理模型：车牌管理，可以录入、删除车牌白名单，绑定到楼院的某户，白名单内的车牌可以自动抬杆进出； 道闸远程控制模型：远程控制，远程控制车道闸机抬杆； 车牌出入记录信息：车辆出入记录，接收车牌识别机推送的出入记录，并添加查看页面；				
第三方系统对接模块 数据中台接口信息：楼院、居民等六要素数据接口以及相关系统平台对接； 市平台接口信息：疫苗等相关信息系统接口对； 人脸抓拍子系统接口信息：人脸抓拍子系统供应商可提供底层SDK 相应资料，智慧哨兵平台及 APP 应用端技术方可实现在该源文件基础上做二次开发； 车辆管理子系统接口信息：车辆管理子系统供应商可提供底层SDK 相应资料，智慧哨兵平台及 APP 应用端技术方可实现在该源文件基础上做二次开发；	项	1	305600.00 元	

第二章 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服务费用：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 1528000.00 元（小写：壹佰伍拾贰万捌仟元）。其中包含软件开发费用并提供三年的系统维护服务。

二、支付方式：

1. 本合同以人民币结算。

2. 付款办法:

(1) 双方签订合同生效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30% 的预付款。甲方付款前,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付款申请。甲方在收到预付款申请书且财政资金到位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 30% 作为预付款。

(2) 双方签订合同后, 乙方完全履行合同义务, 项目终验合格并完成交付手续后, 由乙方向甲方提出付款申请, 甲方在收到付款申请书且财政资金到位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7%;

(3) 项目终验合格并完成交付手续, 待维护期满后, 由乙方向甲方提出付款申请, 甲方在收到付款申请书且财政资金到位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一次性无息支付剩余合同总金额的 3%。

(4) 上述款项由甲方按照本合同所规定的付款方式汇入乙方指定帐号。乙方开户帐号如下:

开户名: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开户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 号: 8888015100002818

(5) 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向甲方提供与本次付款金额相当的合格的增值税发票, 如乙方开具的发票不合格, 甲方有权暂停向乙方付款直至收到合格发票, 乙方自行承担相关责任和费用。

第三章 服务期限及进度安排

一、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月内为建设期, 在该周期内完成所有开发工作。并测试完成上线。

二、软件维护期限为 3 年, 自完成交付手续且终验合格之日起计算。维护期服务范围: 现有功能既有或新发现的故障与问题修复, 使用培训及问题解答。乙方应在维护期内免费承担质量保修和运行维护责任。维护期满后乙方在软件合理使用期限内继续承担产品缺陷的修复义务。如甲方要求乙方继续提供软件维护服务, 服务费用按照每年标的额的 10% 计算, 乙方不得拒绝提供相应服务, 服务费用为 152800.00 元/年。按实际服务期限据实计算。

三、建设期内乙方须完成开发工作, 并提供仿真测试环境、向甲方交付全部附件及资料供甲方进行初步验收, 通过甲方初步验收上线试运行, 试运行满 1 个月, 并根据甲方要求完成整改后, 报送甲方进行最终验收, 甲方须在 10 日内完成产品终验, 维护期自终验合格之

日起计。

第四章 售后服务

1、保证网络及系统运行正常、保障服务器正常运行、与服务商对接、解决用户遇到的各种问题。

2、合同签订后，乙方需提供 3 年驻场运维服务，派遣共计 1 名驻场运维技术人员，常驻项目所在地工作，进行系统开发及升级部署的技术支持与维护，随时响应进行技术支持与维护。

3、若甲方的系统及网络在使用中发生故障，乙方应在 2 小时内响应，并安排技术人员到场进行技术支撑服务。

4、保证网络及系统运行正常。

5、服务时间：8 小时/天*7 天/周。

6、建立技术支持与维护服务登记制度：乙方对每一次故障申告等进行登记，并将处理过程和结果进行记录。

7、乙方应在维护期内响应甲方要求，对系统功能进行调整补充与迭代优化。

8、驻场人员要求：项目驻场人员必须具备电子信息系统运维经验，驻场人员必须配备专用手机，保持 24 小时畅通。

9、风险承担：乙方及其驻场人员在为甲方提供服务的过程中应注意预防安全事故，保证乙方的人身和财产安全。乙方驻场人员在提供服务过程中发生意外的，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与甲方无关。

第五章 项目培训

1、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免费培训甲方技术人员。

2、培训组织形式为驻场培训，培训地点与培训时间由甲方指定。

3、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培训计划（包括内容、课程、教材和培训教师人员名单及专业资质证明等），按照甲方认可的培训计划组织培训。

4、除甲方参加培训人员城市间交通费以外的其他所有培训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章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A) 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双方商定的委托业务，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完成合同中规定的内容。

B) 甲方应以书面方式或出具许可由乙方自行收集调取方式提供有关资料。

C) 在系统开发及实施过程中应给予乙方积极配合,在双方商定的时间内拿出全面确定的修改意见。

D) 在使用建设完成的系统时,应当符合国家法律的规定和社会公共利益。

E) 在域名申请、域名备案及企业邮箱申请过程中,甲方应全力配合乙方提供相关材料。

F)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监督及对乙方的工作进行验收,乙方应予以配合。在验收过程中,若乙方未实现双方协商好的需求,甲方有权力要求乙方无条件整改到位。本项目属甲方委托乙方定制开发的软件系统,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G) 系统所有权归甲方所有。

H) 甲方提供系统正常运行所需的资源。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A) 按照双方商定的委托业务,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按照甲方提供的材料完成系统建设项目。

B) 为甲方开发的系统在知识产权方面如因乙方原因与第三方发生法律纠纷,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当保证其交付给甲方的研究开发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如发生第三人指控甲方实施的技术侵权,乙方应当承担甲方由此而产生的经济损失和其它责任。

C) 对受托开发的软件系统出现的页面错误、程序缺陷,按甲方要求期限进行修改。

D) 建设期内,在合同范围内,对甲方在系统建设过程中提出的合理修改要求要全力配合。

E) 完成系统建设后,及时向甲方提供工作成果供甲方使用。涉及到系统的相关材料,包含域名、软件系统、源代码、源代码注释、系统产生的所有数据、开发手册及管理员账户等一并提供给甲方并归甲方所有。

F) 乙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对其所知悉的甲方信息及本协议信息负有保密义务,要对服务范围、服务内容期间所涉及到的所有数据等提供切实可行的保密承诺及措施,并签订保密协议。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对外泄露或用作本协议之外的其他用途,如果乙方违反保密义务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甲方的损失,并赔偿甲方合同标的 30%的违约金。

G) 在本协议工作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当将甲方提交的资料全部返还给甲方。

H) 乙方在三年内有义务采用远程连线方式向甲方提供系统功能使用培训。

I) 乙方承诺在与甲方合作期间,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的技术咨询服务。

3. 其它方面权力和义务的约定: 甲乙双方对双方的交易、合作方式、涉及技术、价格

及其他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第七章 合同的解除和终止

1. 本合同生效后，除法律法规和本合同另有规定外，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单方变更或解除合同，否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2. 合同签订后，如需解除合同，须经合同双方协商一致。

3. 乙方违约合同解除的情况，包括以下四个方面：

(1) 乙方超出建设期 10 日 内未交付合格软件产品；

(2) 乙方交付产品存在重大缺陷或交付产品经甲方多次要求整改仍未达到甲方要求正常运行；

(3) 乙方存在严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其他导致甲方无法正常使用开发软件；

(4) 乙方存在泄露甲方或甲方软件留存的用户信息资料，造成不利影响的，甲方根据乙方违约解除合同，可要求乙方退回已收取的合同价款，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并赔偿甲方合同总价 30% 的违约金。

4. 甲乙双方各自履行完毕本合同的全部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第八章 不可抗力

当事人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照约定履行本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可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应当 2 日历天内及时告知对方，并自不可抗力结束之日起 15 日历天内向对方当事人提供相关证明。

第九章 附则条款

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纠纷，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23.12.18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2023.12.18